公共服务事项服务指南

**69.职业介绍**

一、办理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三十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设立公共就业服务机构， 为劳动者免费提供下列服务：（一）就业政策法规咨询；（二）职业供求信息、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 发布；（三）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 2.《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第十五条：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下列服务,不得 收费：（一）人力资源供求、市场工资指导价位、职业培训等信息发布；（二）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三）就业创业和人才政策法规咨询……。 3.《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8号，2014年、2015年分别修订）第二十五条：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当免费为劳动者提供以下服务：（一）就业政策法规咨询；（二）职业供求信息、市场工资指导价 位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发布；（三）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

二、承办机构

淮南市田家庵区公共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三、服务对象

自然人、法人

四、申请条件

有就业意愿的求职者通过安徽公共招聘网查看本地岗位信息和投递求职简历；企业单位登录后发布招聘岗位，查看收到的求职简历，预定现场招聘会展位。

五、申报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营业执照

六、服务流程

受理申请,及时办结。

七、办理时限

举报事项应当自受理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办结。

八、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

1. 办公地址、服务时间和咨询方式

办公地址：淮南市田家庵区朝阳东路213号公共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服务时间：工作日 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咨询方式：0554-2670017

十、监督投诉渠道

监督投诉部门：公共就业管理服务中心办公室

监督投诉电话：0554-2681849